

证券代码：836792

证券简称：易家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8。

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5 月 29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.6097%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刘漠清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名胡丽垚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提名戴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鉴于罗地球先生、董迪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名胡丽垚先生、戴鹰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刘谟清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刘谟清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<br>编号 | 议案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投票股东类型 |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普通股股东  |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<br>股股东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1        | 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<br>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2        | 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<br>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3        | 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<br>及摘要>的议案》 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4        | 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<br>算报告>的议案》 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5        | 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<br>算报告>的议案》 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6        | 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<br>配方案>的议案》  | √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7  | 《关于<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        | √ |  |
| 8  | 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 | √ |  |
| 9  | 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 | √ |  |
| 10 | 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            | √ |  |
| 11 | 《关于提名胡丽垚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                 | √ |  |
| 12 | 《关于提名戴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                  | √ |  |

议案 1：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、公司 2025 年度发展计划、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。

议案 2：监事会汇报公司 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4 年的工作计划。

议案 3：对《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《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4）。

议案 4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议案 5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5 年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。

议案 6：因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务扩展及产业布局的需要，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议案 7：公司拟继续聘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7)。

议案 8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接受了北京易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委托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审计后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就上述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9)。

议案 9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接受了北京易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委托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审计后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就上述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0)。

议案 10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了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

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议案 11：因罗世球先生辞任公司董事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，因而公司提名胡丽圭先生为董事，该提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议案 12：因董迪颖女士辞任公司董事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，因而公司提名戴鹰先生为董事，该提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 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临时议案提议函》

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